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07日至2025年02月06日止。

第 80216136 号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06日
商 标

宅小象智十整装

申 请 人 上海贝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地 址 上海市奉贤区肖塘路255弄10号2层
代理机构 安徽跬致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商业橱窗布置；点击付费广告；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；通过网站提供商业信息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商业数据分析；市场营销；为他人推销；职业介绍
第42类：技术项目研究；造型（工业品外观设计）；建设项目的开发；室内装饰设计；室内设计；提供互联网搜索引擎；软件即服务（SaaS）；平台即服务（PaaS）；云计算；通过单点登录技术为在线应用软件进行用户认证服务